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意德丽塔（滁州）水晶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德丽塔”）向金融机构申请1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2018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系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即意德丽塔（滁州）水晶玻璃有限公司。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意德丽塔（滁州）水晶玻璃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1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此担保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意德丽塔（滁州）水晶玻璃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35845511044（1-1）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住所：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工业开发区乌衣园
- 5、法定代表人姓名：施卫东
- 6、注册资本：贰亿陆仟柒佰叁拾壹万玖仟壹佰零肆圆零叁分
- 7、成立日期：2011年10月11日
- 8、经营范围：玻璃制品制造、销售；纸箱、塑料配件销售；房屋机械设备

租赁；自营进出口贸易

9、经审计，截至2017年12月31日，意德丽塔总资产28,198.18万元，总负债12,436.72万元，净资产15,761.46万元，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2,756.54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及期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意德丽塔在16,000万元范围内提供担保。具体金额和担保期限在担保范围内以担保协议为准。

2、担保方式：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发展趋势良好，担保风险可控。贷款主要为日常经营流动资金及发展公司主业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到目前为止，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6,000万元，发生额为2,280万元，未有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会议决议。
- 3、《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4日